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通知

檢送本校 113 學年度寒假學藝活動實施計畫乙份，敬請督促 貴子弟踴躍報名參加，以充實假期生活並奠定良好升學與就業的基礎。

此致

貴家長

中壢高商 敬啟

113 年 12 月 9 日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寒假學藝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輔導本校學生加強一般學科知識及增廣專業課程知識，奠定良好升學與就業的基礎，特辦理寒假學藝活動。

二、辦法：

(一)實施對象：113 學年度技高三年級學生。

(二)輔導日期：114 年 2 月 5 日(星期三)至 114 年 2 月 7 日(星期五)止，共計上課 3 日，合計 18 節。

(三)輔導內容：

開課科目 科別	國 文	會 計	經 濟	計 概	合 計
技高三年級	4	6	4	4	18

(四)費用：根據〈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及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〉，預估開課節數來計算費用，每人收費**\$414 元整**，並於輔導課結束後，依實際開課節數，多退少補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20 日(五)，請副班長將 1. 同意書、2. 減免申請單及 3. 不參加課輔的名單(於「輔導課參加意願調查表」上註記)，送交教務處教學組胡薰尹小姐。

(六)繳費方式及時間：依繳費三聯單的期限內繳費。

(七)參加輔導同學因故未能到課，需辦理請假手續。

(八)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 學生持有證明者免收全部費用，家境清寒同學可請導師開具證明(填寫減免申請單)，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五)前至教務處辦理減免(每班兩名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
(九)輔導課退費原則：依據〈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及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〉辦理退費事宜，因〈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〉要求學校按收支平衡原則收費，一旦學生報名參加課業輔導，除休學、轉學、放棄學籍、重大傷病、死亡等合理原因，無法繼續參加課業輔導外，一概不予退費。

(十)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同 意 書

本人子弟係貴校_____科三年____班_____號學生_____ ☐ 願意 參加貴校 113

學年度三年級寒假學藝活動，並遵守學校一切規定。

☐ 不願意

此致

中壢高商

學生家長：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日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通知

檢送本校 113 學年度寒假學藝活動實施計畫乙份，敬請督促 貴子弟踴躍報名參加，以充實假期生活並奠定良好升學與就業的基礎。

此致

貴家長

中壢高商 敬啟

113 年 12 月 9 日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寒假學藝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輔導本校學生加強一般學科知識及增廣專業課程知識，奠定良好升學與就業的基礎，特辦理寒假學藝活動。

二、辦法：

(一)實施對象：113 學年度綜高二年級學生。

(二)輔導日期：114 年 2 月 5 日(星期三)至 114 年 2 月 7 日(星期五)止，共計上課 3 日，節數如下。

(三)輔導內容：

開課科目 科別	英 文	化 學	合 計
學術學程(自然)	6	4	10
學術學程(社會)	6	0	6

(四)費用：根據〈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及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〉，預估開課節數來計算費用，學術學程(自然)每人收費 **230 元整**；學術學程(社會)每人收費 **138 元整**。並於輔導課結束後，依實際開課節數，多退少補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20 日(五)，請副班長將 1. 同意書、2. 減免申請單及 3. 不參加課輔的名單(於「輔導課參加意願調查表」上註記)，送交教務處教學組胡薰尹小姐。

(六)繳費方式及時間：依繳費三聯單的期限內繳費。

(七)參加輔導同學因故未能到課，需辦理請假手續。

(八)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 學生持有證明者免收全部費用，家境清寒同學可請導師開具證明(填寫減免申請單)，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五)前至教務處辦理減免(每班兩名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
(九)輔導課退費原則：依據〈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及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〉辦理退費事宜，因〈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〉要求學校按收支平衡原則收費，一旦學生報名參加課業輔導，除休學、轉學、放棄學籍、重大傷病、死亡等合理原因，無法繼續參加課業輔導外，一概不予退費。

(十)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同 意 書



本人子弟係貴校綜合高中二年____班____號學生_____

☐

願意

參加貴校 113 學年

☐

不願意

度二年級寒假學藝活動，並遵守學校一切規定。

此致

中壢高商

學生家長：

(簽章)